

#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一〇四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地 點：桃園市楊梅區楊湖路一段 422 號(本公司大禮堂)

出 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表人所代表之股數三三、五二七、二九四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五七、二三一、六七一股的五八．五八%。

出席董事：徐明恩、范良芳、洪順興、徐錫愷、鄭紹彥、王永正、吳森田等 7 位出席

出席監察人：李常先、陳惠聰等 2 位出席

列 席：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會計師

萬國法律事務所林翰緯律師

主 席：徐董事長明恩



記 錄：邱美燕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份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1. 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附件一)。
2. 監察人審查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附件二)。
3. 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報告(附件三)。
4. 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報告(附件四)。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民國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

說 明：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及黃裕峰會計師查核完竣。上述表冊及營業報告書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2. 檢附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5~28 頁附件五及附件六。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 由：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稅後淨利為 66,555,474 元，減去採用權益法投資調整保留盈餘數 9,529,147 元、精算損失沖減保留盈餘 1,891,670 元，並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458,505 元及特別盈餘公積 7,466,676 元，扣除期初待彌補虧損 549,609 元，其可分配盈餘為 41,659,867 元，擬提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每股擬分配新台幣 0.15 元，股票股利每股 0.55 元，共分配 40,062,171 元。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時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2. 俟本案經董事會通過後，送請監察人查核無誤並提請股東會承認並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配股基準日、發放日及辦理其他相關事宜。
3.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4. 檢附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9 頁附件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 伍、討論事項

###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一〇三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核議。

說明：本公司為配合營運所需，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之議案如下：

1. 由本公司截至一〇三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31,477,420 元整為股東紅利轉作資本，按每股面額十元轉發新股，共發行 3,147,742 股，由公司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所載持有股數，每仟股無償配發 55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行拼湊整股，並於配股基準日之次日起五日內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其放棄拼湊不足部分，按面額折付現金至元為止，其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以現金按面額承購。
2. 本次發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增資基準日辦理配發事宜，屆時將另行公告。
3. 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4. 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如因法令規定或主管機關核定變更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之。
5. 上述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敬請決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五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

##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去(一〇三)年，全球經濟與產業穩定成長，台幣貶值帶來之效益，雖市場降價競爭，但利基產品及客製化產品漸有起色，終得百分之十五之營收成長，集團營收達十八.零八億元，再以品質漸次安定、重工、檢查、退貨處理等失敗成本減少，生產整合效益呈現，又，新事業、新產品部門，MPC已穩定獲利，APM與HP製品之虧損亦大幅縮小，整體獲利能力改善顯著，稅後淨利陸仟柒佰參拾陸萬元，較之前一年度(一〇二)獲利大幅改善。在製程安定與品質改善方面亦有相當成效，但客戶的品質抱怨仍然多發，必須全員更加努力，更加提升品質。同時，全力加強客戶需求及客製化產品對應，改善產品組合，「創造獲利成長新模式」，並繼續透過研發、供應鏈及生產三大功能整合，並活化現有資產與設備，來持續改善營運，維護良好獲利情勢。

茲將一〇三年度經營績效及一〇四年展望報告如後：

### 一、一〇三年度營運概況

#### (一)營收狀況

一〇三年度全年集團合併營收淨額為1,808,232仟元，較一〇二年度合併營收淨額1,566,606仟元，成長15.42%。

#### (二)獲利狀況

一〇三年度稅後純益為67,358仟元，較一〇二年度4,766仟元獲利大幅成長，換算每股之稅後盈餘為1.16元。

#### (三)財務狀況

因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150,361仟元、因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101,292仟元、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20,122仟元。

#### (四)研究開發方面

因應汽車通訊區域控制網路匯流排(CAN-bus)網路，開發專用共模濾波電感器，並著手WPC無線充電，NFC近場通訊，光伏逆變器等新應用領域電感器產品之開發，積極開發可用溫度範圍更寬廣、適合自動化生產、可靠度更高之產品，奠定汽車電子零件供應能力。

### 二、一〇四年度營業計劃

體悟當前公司情勢嚴峻，我們已對經營實況、營運缺失、競爭優劣勢、機會及威脅等有所瞭解與認知，我們訂立千如電子集團一〇四年經營方針『強化研發分工 加速新產品開發 建立產品優勢 展開產品整合 推進自動化生產 實現規模經濟』。

在此一〇四年經營方針之下，我們要強力推進「一、孕育頂尖產品，持續開發基礎材料，加強利基產品及客製化產品研發。」、「二、品質系統提升至TS16949，並透過SPC實現持續品質改善」、「三、客戶導向、市場導向、技術導向，塑造產品與服務差異化優勢」、「四、產品整合，以利生產自動化之推進，並提高設備投資效益」等四項基本策略。並以「一、持續研發分工、建立競合機制，快速對應利基產品與客製化需求，並以基礎材料開發、孕育頂尖產品，建立產品優勢」、「二、繼續強化生產整合、供應來源整合，並展開產品整合、

汰弱立強，以利自動化推進，構築規模經濟」、「三、結合產品優勢、規模經濟，並加強自我ABC品牌與直接客戶業務、改善企業體質，建立「永續發展 基業長青的穩固基礎」為三大方策與指標，共同努力，務必精實執行，提升經營效益，促成千如電子集團的持續成長與發展。

一〇四年仍是情勢嚴峻的大環境，讓我們一起來，堅強面對日趨艱難的環境，腳步穩健、邁步向前，建構更精實的基礎，創造獲利成長新模式，朝向千如另一階段的發展。

負責人：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主辦會計：洪順興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黃裕峰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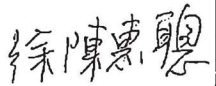
此 致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監察人：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二 十 六 日

##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道德行為準則

### 第一條 目的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行為模式，以符合道德標準，並使所有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本公司之企業道德規範，爰依「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及相關規定制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 第二條 適用對象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 第三條 內容

#### (一) 防止利益衝突

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本公司應該以不危害全體股東權益為考量，盡力防止利益衝突之情事發生，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 (二) 避免圖私利之機會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應避免下列事項：

1.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2.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3. 與公司競爭。

當公司有獲利機會時，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責任增加公司所能獲取之正當合法利益。

#### (三) 保密責任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 (四) 公平交易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 (五) 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若被偷竊、疏忽或浪費均會直接影響到公司之獲利能力。

#### (六) 遵循法令規章

本公司除對內部人加強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之遵循外，本公司另訂定工作守則，以規範公司所有同仁各項應有之作為。

(七)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本公司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公司應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八) 懲戒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有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情形時，視情節輕重擇案循法令或經董事會其他成員開會決議懲戒措施處理之，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人員之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違反道德行為準則者依一般正常管道提出申訴救濟之途徑。

第四條 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豁免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

第五條 揭露方式

本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修正時亦同。

第六條 實施

本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本準則訂立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十六日

##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

### 第 1 條 目的及適用範圍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爰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之營運所在地相關法令規定，訂定本公司之企業誠信經營守則，以茲遵循。

其適用範圍及於子公司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等集團企業與組織（以下簡稱集團企業與組織）。

### 第 2 條 禁止不誠信行為

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以下簡稱實質控制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以下簡稱不誠信行為）。

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或機構及其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受僱人、實質控制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

### 第 3 條 利益之態樣

本守則所稱利益，其利益係指任何有價值之事物，包括任何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佣金、職位、服務、優待、回扣等。但屬正常社交禮俗，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不在此限。

### 第 4 條 法令遵循

公司應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 第 5 條 政策

公司應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 第 6 條 防範要點

公司依前條之經營理念及政策，於守則中清楚且詳盡地訂定具體誠信經營之作法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以下簡稱防範方案），包含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

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應符合公司及其集團企業與組織營運所在地之相關法令。

公司於訂定防範方案過程中，宜與員工或其他代表機構之成員協商，並與相關利益團體溝通。

### 第 7 條 防範方案之範圍

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時，應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

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

一、行賄及收賄。

- 二、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 三、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 四、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 五、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 六、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 七、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 第 8 條 承諾與執行

公司及其集團企業與組織應於其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於內部管理及外部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 第 9 條 誠信經營商業活動

公司應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其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

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其內容應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第 10 條 禁止行賄及收賄

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

#### 第 11 條 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對政黨或參與政治活動之組織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捐款，應符合政治獻金法及公司內部相關作業程序，不得藉以謀取商業利益或交易優勢。

#### 第 12 條 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對於慈善捐贈或贊助，應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不得為變相行賄。

#### 第 13 條 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

#### 第 14 條 禁止侵害智慧財產權

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應遵守智慧財產相關法規、公司內部作業程序及契約規定；未經智慧財產權所有人同意，不得使用、洩漏、處分、燬損或有其他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

#### 第 15 條 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公司應依相關競爭法規從事營業活動，不得固定價格、操縱投標、限制產量與配額，或以分配顧客、供應商、營運區域或商業種類等方式，分享或分割市場。

#### 第 16 條 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

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產品與服務之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過程，應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確保產品及服務之資訊透明性及安全性，制定且公開其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權益保護政策，並落實於營運活動，以防止產品或服務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有事實足認其商品、服務有危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安全與健康之虞時，原則上應即回收該批產品或停止其服務。

#### 第 17 條 組織與責任

公司之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第 18 條 業務執行之法令遵循

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方案。

#### 第 19 條 利益迴避

公司應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公司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

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 第 20 條 會計與內部控制

公司應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 第 21 條 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公司應依第六條規定訂定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其內容涵蓋下列事項：

- 一、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之認定標準。
- 二、提供合法政治獻金之處理程序。
- 三、提供正當慈善捐贈或贊助之處理程序及金額標準。
- 四、避免與職務相關利益衝突之規定，及其申報與處理程序。
- 五、對業務上獲得之機密及商業敏感資料之保密規定。
- 六、對涉有不誠信行為之供應商、客戶及業務往來交易對象之規範及處理程序。
- 七、發現違反企業誠信經營守則之處理程序。
- 八、對違反者採取之紀律處分。

## 第 22 條 教育訓練及考核

公司定期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公司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 第 23 條 檢舉制度

公司提供正當檢舉管道，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應確實保密。

公司明訂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並即時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 第 24 條 資訊揭露

公司應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其誠信經營守則執行情形。

## 第 25 條 誠信經營政策與措施之檢討修正

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 第 26 條 實施

誠信經營守則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之意見，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本守則訂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十六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煒

葉東煒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6 日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六）	\$ 1,516,644	100	\$ 1,330,4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八、 二十及二六）	<u>1,346,651</u>	<u>89</u>	<u>1,218,637</u>	<u>92</u>
5900	營業毛利	<u>169,993</u>	<u>11</u>	<u>111,768</u>	<u>8</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42,765	3	37,690	3
6200	管理費用	55,362	4	49,19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4,538</u>	<u>1</u>	<u>19,537</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2,665</u>	<u>8</u>	<u>106,426</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47,328</u>	<u>3</u>	<u>5,342</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損益份額	15,615	1	( 17,033)	( 1)
7230	外幣兌換淨益（附註二十）	15,146	1	18,13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十）	4,885	-	1,762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	96	-	86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u>( 3,449)</u>	<u>-</u>	<u>( 4,06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2,293</u>	<u>2</u>	<u>( 1,120)</u>	<u>-</u>
7900	稅前淨利	79,621	5	4,222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一）	<u>( 13,065)</u>	<u>( 1)</u>	<u>( 2,271)</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6,556</u>	<u>4</u>	<u>1,951</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 註十九)	\$ 39	-	\$ 20	-
83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註十九)	8,025	1	10,961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附註十八)	( 1,891)	-	( 3,095)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利益(附註十九)	4,129	-	36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0,302</u>	<u>1</u>	<u>8,248</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6,858</u>	<u>5</u>	<u>\$ 10,199</u>	<u>1</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u>\$ 1.16</u>		<u>\$ 0.03</u>	
9850	稀 釋	<u>\$ 1.15</u>		<u>\$ 0.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洪順興





千如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附註十九)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十九) 金額	保留盈餘 (附註十九) 金額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十九) 金額	未分配盈餘 (附註十九) 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提供出售之兌換差額 (附註十九) 金額	其他權益 (附註十九) 金額	權益總額
A1	\$ 564,817	\$ 564,817	\$ 94,549	\$ 43,096	\$ -	\$ 40,934	\$ 16,961	\$ 14,042	\$ 712,393
B3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 擬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39,767	( 39,767 )	-	-	-
B1	101 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73	-	( 573 )	-	-	-
D1	102 年度淨利	-	-	-	-	1,951	-	-	1,951
D3	10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095 )	10,981	362	8,248
D5	10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44 )	10,981	362	10,199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750	( 661 )	-	-	-	-	-	6,839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72,317	93,888	43,669	39,767	( 550 )	( 5,980 )	( 13,680 )	729,431
M5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份權益	-	-	-	-	( 9,530 )	-	-	( 9,530 )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66,356	-	-	66,356
D3	103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891 )	8,064	4,129	10,302
D5	10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4,665	8,064	4,129	76,858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72,317	93,888	43,669	39,767	54,585	2,084	( 9,551 )	796,72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明憲



經理人：徐明憲



會計主管：洪順興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79,621	\$ 4,222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350	20,132
A20200	攤銷費用	5,835	7,348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360)	( 536)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 941)	( 1,19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益	-	( 21)
A20900	財務成本	3,449	4,066
A21200	利息收入	( 96)	( 86)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 15,615)	17,03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446)	( 115)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 141)
A29900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	50
A24100	外幣兌換淨益	( 10,665)	( 8,81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 5,205)	24,31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2,710)	4,480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337	6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 376)	7,792
A31200	存貨增加	( 10,400)	( 3,609)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611	2,400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762	( 9,28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238	( 16,915)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808	( 7,79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 1,034)	221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5	( 89)
A3299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增加	10,016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5,204	43,513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03 年度	102 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96	\$ 8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3,449)	( 4,15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2,296)	( 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9,555</u>	<u>39,440</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2,059	( 2,059)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61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11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5,27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001)	( 2,79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789	751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91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450)	( 2,38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226</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56,343)</u>	<u>( 5,004)</u>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19,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05,000	1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62,157)	( 61,971)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u>500</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4,343</u>	<u>( 46,97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u>5,256</u>	<u>8,130</u>
EEEE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42,811	( 4,40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31,500</u>	<u>135,905</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74,311</u>	<u>\$ 131,5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洪順興



會計師查核報告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3 及 10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煒

葉東煒



會計師 黃 裕 峰

黃裕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3 月 26 日



千如實業(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 337,383	21		\$ 285,019	18		2100	短期債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 37,615	2		\$ 50,000	4
1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25,276	1		5,308	1		2110	應收帳款(附註十五)	288,455	19		259,778	16
1300	短期放款	32,476	2		25,669	2		2206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10,016	1		-	-
1410	存貨(附註十一)	373,665	24		298,009	21		2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88,211	6		76,652	5
1410	預付帳項	14,617	1		20,526	2		2232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六)	29,615	2		13,80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六)	26,719	2		5,679	-		2299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68,999	4		40,882	4
1470	無形無形之價廉收購第一流動(附註九及二六)	-	-		-	-		23XX	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債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	-		-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80,616	62		971,828	64		23XX	其他負債(附註十六)	554,644	36		491,827	33
1523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6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存續(附註七)	30,449	2		26,320	2			長期債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125,669	8		101,979	7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二二)	3,971,116	24		423,282	29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6,980	1		10,198	1
1840	無形資產(附註十三)	22,116	2		5,862	2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七)	4,201	-		3,02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5,569	2		3,616	-			其他非流動負債總計	143,278	9		121,225	8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六)	42,082	3		39,444	3			非流動負債總計	698,182	45		613,260	4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78,293	31		526,654	3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股本	572,317	37		572,317	40
									資本公積	30,886	6		30,886	6
									保留盈餘	43,669	3		43,669	3
									法定盈餘公積	39,767	3		39,767	3
									非法定盈餘公積	19,385	3		19,385	3
									資本公積總計	79,652	5		79,652	5
									其他權益項目	(7,461)	(1)		(7,461)	(1)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796,759	51		729,431	51
									非控制權益	104,278	4		104,278	7
13XX	資產總計	\$1,447,423	100		\$1,447,423	100			權益總計	860,827	55		834,163	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1,459,029	100		\$1,447,423	100

報表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洪順興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 1,808,232	100	\$ 1,566,60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十七及十九）	<u>1,497,615</u>	<u>83</u>	<u>1,350,613</u>	<u>86</u>
5900	營業毛利	<u>310,617</u>	<u>17</u>	<u>215,993</u>	<u>14</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十九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70,313	4	71,688	5
6200	管理費用	119,374	6	111,346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38,119</u>	<u>2</u>	<u>32,786</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27,806</u>	<u>12</u>	<u>215,820</u>	<u>14</u>
6900	營業淨利	<u>82,811</u>	<u>5</u>	<u>173</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30	外幣兌換淨益（附註十九）	16,403	1	12,50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7,649	-	4,38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	853	-	211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u>( 4,591)</u>	<u>-</u>	<u>( 5,958)</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0,314</u>	<u>1</u>	<u>11,138</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03,125	6	11,311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u>( 35,767)</u>	<u>( 2)</u>	<u>( 6,545)</u>	<u>( 1)</u>
8200	本年度淨利	<u>67,358</u>	<u>4</u>	<u>4,766</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 十八)					
	\$	2,815	-	\$	7,983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附註十七)					
	(	1,891)	-	(	3,095)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附註十八)					
		4,129	-		36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5,053	-		5,250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72,411	4	\$	10,016	1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6,556	4	\$	1,951	-
8620	非控制權益					
		802	-		2,815	-
8600						
	\$	67,358	4	\$	4,766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76,858	4	\$	10,199	1
8720	非控制權益					
	(	4,447)	-	(	183)	-
8700						
	\$	72,411	4	\$	10,016	1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1.16		\$	0.03	
9850	稀 釋					
	\$	1.15		\$	0.0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洪順興





##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3,125	\$ 11,31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1,793	107,735
A20200	攤銷費用	9,547	11,119
A20300	呆帳費用	4,301	8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 1,610)	2,83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益	-	( 21)
A20900	財務成本	4,591	5,958
A21200	利息收入	( 853)	( 21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2,279)	240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 141)
A29900	可轉換公司債折價攤銷	-	50
A24100	外幣兌換淨益	( 5,409)	( 68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	10,097	39,5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	( 7,128)	( 1,829)
A31200	存貨增加	( 72,896)	( 23,618)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	6,299	2,91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21,419)	( 1,707)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9,014	10,87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047	( 1,92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 1,015)	( 37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5	( 89)
A3299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0,016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3,246	162,02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853	21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305)	( 6,02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9,433)	( 14,77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0,361	141,442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代 碼		103年度	10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 2,059	(\$ 2,059)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311	-
B022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之淨現金流出	( 55,277)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2,250)	( 40,95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825	978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6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6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450)	( 2,381)
B07200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 3,072)	8,511
B07400	預付租賃款減少	336	1,00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01,292)	( 34,34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12,385)	( 4,62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03,033	32,88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71,026)	( 73,494)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5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122	( 45,23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03	( 90)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72,294	61,77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5,009	203,23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7,303	\$ 265,00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會計主管：洪順興



千如電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二一年度盈餘分配表



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549,609)
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保留盈餘	(9,529,147)
減：精算損失沖減保留盈餘	(1,891,67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1,970,426)
加：103 年稅後淨利	66,555,47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5,458,505)
減：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466,67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1,659,867
盈餘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0.15 元)	(8,584,751)
--股票股利(每股 0.55 元)	(31,477,420)
	(40,062,171)
期末未分配盈餘	1,597,696
註：另配發員工紅利--現金	(7,511,657)
董監事酬勞--現金	(2,503,886)

負責人：徐明恩



經理人：徐明恩



主辦會計：洪順興

